

《成為一個帶小孩來見耶穌的人》

每當查考馬可福音 10:13-16，重點大都落在耶穌提醒眾人要像小孩一樣純真、善良和單單倚靠方能進入天國，但有否想過因著一個**重要**的人，才能促使這件事的發生？「有人帶著小孩子來見耶穌，要祂摸他們…」(10:13) 就是「這人」甘願冒著「被排斥和責備」的困難仍帶著小孩前來，就是「這人」熱愛著小孩，希望能讓他們給耶穌擁抱並送予祝福。

研究兒童及青少年信仰發展的學者 Kalevi Tamminen 提出，現代的小孩越是成長，經驗信仰的人數就越如處於急斜下坡般急劇下滑，因為社會的「務實需要」文化窒礙著他們的靈命成長¹。何謂「務實需要」？就是要令小孩能更踏實，人們會去制止他們那些「不切實際、不踏實」的夢想！要令小孩能在社會中自如地生活，人們會安排一切實際有用的「資訊學習」來填充著他們的生活空間！自此小孩視信仰為「不重要、無科學根據」的選項，不再重視親近基督愛的福音。

作為家長或長輩，我們都喜愛小孩，都盼望成為能帶領小孩到耶穌跟前的「這人」，讓小孩在愛裏建立有生命力的福音信仰；但要如何確切地做？可以嘗試依循以下兩個方向：**(1) 家庭**：藉著與家人分享信仰上的細節，學習祈禱、閱讀聖經、一同參與宗教禮儀及基督徒節慶，在孩子的童年中留下快樂的回憶，這就是家庭能給予兒童信仰成長的最大機會。**(2) 教育**：要培育小孩子的靈性，必須跨過只為汲取知識的方向，而更多著重教導以「愛」為主的學習元素，讓兒童自然地了解「愛」及感受「愛」以後，啟發他們從心領會何謂「喜悅(Joy)及讚賞(Wonder)」，敞開心靈、與人分享²，最後能活出「愛」。

培育小孩的品格及價值觀，比安排他們學習知識更為重要，堅固的信仰素質更可使小孩正視自己、他人、社會、世界，以及與上帝的關係，從而可以面對人生的挑戰；面對現今社會、宗教、教育環境，小孩皆處於被動的角色，誰人可以主動帶著小孩來見耶穌，讓祂能按手祝福他們？誰人能主動建立一個美滿的基督化家庭，讓祂祝福小孩的生命？誰人願意主動愛護並教導小孩，讓他們在愛中敞開心靈、體驗信仰的美善，建立滿有福樂的生命？誰願意？這個人就是你！

¹ Tamminene Kalevi, "Religious Development in Childhood and Youth", Helsinki: Suomalainen Tiedekatemia, 1991, P.379.

² Jane Erricker, Cathy Ota and Clive Erricker, "Spiritual education: cultural, religious and social differences: new perspectives for the 21st century", Brighton England; Portland, Or.: Sussex Academic Press, 2001, P161-P163